

##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第 20 屆第 11 次董事會議事錄

時間：113 年 5 月 9 日 下午 2 時 2 分。

地點：台北市光復北路 11 巷 35 號 4 樓會議室。

出席：張建國 王豫元 李正明 吳東進 吳昕東 林伯峰(侯士欽代)

侯士欽 郭瑞惠 薛夏良 洪榕駿 彭裕民 合計 11 名

未出席：無

列席：游素環顧問、邱靖貽律師

列席主管：伍啟豪執行副總經理 周銘善副總經理 吳德信協理 林義斌高級專員

陳信良經理 詹慶賢經理 蕭國仁經理 林志川經理 吳玫芬經理

張莉莉經理 吳榮欣副理 余振東副理 林瓊華副理 謝宏志副理

(簽到簿如附)

主席：吳東進

記錄：吳玫芬

一、宣布開會

二、主席致詞 (略)

三、報告事項：(展業、工務、養護、研展、秘書、稽核部門請詳會議資料)

管理部門 113 年 5 月 8 日、9 日召開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第 5

屆第 5 次及第 6 次會議，議事錄當天發給。請詳會議資料。

財務部門：113 年第 1 季母子公司損益，請詳會議資料。

四、承認暨討論事項

(一)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。(無)

(二)本次會議之承認暨討論事項。

案由一：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案，提請 承認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本公司為短期週轉之需，擬續向銀行申請借款額度及展期續約等相關事宜案，提請 討論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案由三：修正本公司「董事會議事規範」部分條文案，提請 討論。

決 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案由四：謝前董事長撫卹金等案，提請 討論。

決 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案由五：本公司董事長薪資報酬案，提請 討論。

決 議：除吳董事長因利益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，經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，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六：本公司 113 年度調薪案，提請 討論。

決 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五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六、散會(下午 2 時 46 分)